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2%。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96,992,565.7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以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749,888,69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 33,214 股后，以可分配总股本 749,855,485 股为基数，公司 2023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119,976,877.6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2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同意公司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